

关于[莲塘地区]法定图则 05-20 地块局部调整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2019 年第 10 次局长办公会议审批通过[莲塘地区]法定图则 05-20 地块局部调整，现予以公布：

申请修改用地示意

申请修改用地范围(调整前)



申请修改用地范围(调整后)



调整情况说明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(调整前)
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配套设施项目名称	备注
05-20	G1C25	文化活动用地	5347	--	居住区级文化中心、老年人活动站	规划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(调整后)

用地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配套设施项目名称	备注
05-20	G1C2+R2	文体设施用地+二类居住用地	5347	4.6	文化活动中心 (建筑面积8000m ²)、部分用于建设保障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(建筑面积750m ²)	规划 (该地块居住 (建筑面积8000m ²)、部分用于建设保障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(建筑面积750m ²)、性住房人才房, 建筑限高40米)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五日